

##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以上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 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制定若干治理制度的原因及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作出相应修订，同时，拟新增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。

#### 二、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涉及的第八十一条进行修订。

本次具体修订条款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b>第八十一条</b>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：  (一) 董事会的工作报告；	<b>第八十一条</b> 下列事项由股东会以普通决议通过：  (一) 董事会的工作报告；

修订前	修订后
(二)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 (三) 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； (四)——公司年度报告； (五) 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； (六) 除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。	(二)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 (三) 董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； (四) 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； (五) 除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，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### 三、 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公司拟新增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，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是否提交股东会
1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是
2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否
3	《证券投资、期货、衍生品交易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》	是

上述拟制定的制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（其中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），其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